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470,703,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之375,505,000港元增長約25%。當中稀土產品(包括熒光材料)之營業額約佔49%，為231,7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87,116,000港元增長約24%。而耐火材料產品(包括高溫陶瓷及鎂砂)則錄得營業額238,9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88,389,000港元增長約27%。由於市場持續向好，各業務的毛利率均有所上升，整體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約24%增加至約30%。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為124,684,000港元，與去年同期之73,789,000港元比較上升了約69%。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無錫新威熒光材料有限公司及無錫新威高溫陶瓷有限公司繼續享有減半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減除28,725,000港元稅項後，本集團之本期間溢利為95,959,000港元。淨利率約為20%，每股盈利為8.80港仙。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本集團成功收購了位於中國遼寧的海城市蘇海鎂礦有限公司(「蘇海鎂礦」)。這宗收購對本集團的耐火材料業務而言，不但保障了原材料的供應，亦使盈利得到新的增長點。蘇海鎂礦計入本集團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合併賬內之營業額及溢利淨額，分別約為24,210,000港元及7,669,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稀土業務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中國的稀土行業在二零零五年的基礎上繼續看好，特別是磁性材料行業應用的釹、鐳、銻、鎳產品十分緊俏，價格持續上升，如氧化釹和氧化鐳的價格由本年一月至六月已上漲了20%至30%，而氧化銻和氧化鎳的價格更有40%至50%的升幅。然而亦有個別產品價格出現下調。如釹系產品的主要應用行業彩色電視粉的市場持續下滑，導致市面上部份稀土廠家低價拋售釹系產品，致使本集團在回顧期內的氧化釹售價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由於稀土產品價格大幅上升，故縱使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稀土產品銷售量略為減少至約2,000噸，銷售額仍較去年同期上升24% 至231,712,000港元。

成本方面，由於中國政府進一步控制稀土資源的供應、整頓和規範礦產資源的開採，致使各類稀土礦的價格均在上漲，如氧化稀土礦的平均價格由去年十二月至本年六月已上漲了約50%。然而由於本集團在礦產資源漲價前憑藉雄厚實力早作好準備，有效控制了原料漲價對本集團成本的影響。回顧期內本集團稀土業務的毛利率上升至約20%。

市場方面，中國市場仍佔稀土銷售總額約75%，與去年同期相若。

### 耐火材料業務

本集團的耐火材料業務發展於回顧期內比較平穩，銷售額達238,9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7%。主要產品如電熔鎂鉻磚、鎂鋁尖晶石磚、鋁礮磚及AZS磚等的價格，與去年同期比較變化不超過5%。故一般耐火材料產品的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若。然而由於回顧期內利潤較高的高溫陶瓷業務發展較好，雖然平均售價變化不大，但在銷售量增加使平均成本下調的情況下，高溫陶瓷業務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約三成。再加上於去年末才併入的鎂砂業務，其毛利率更高達五成。因此在回顧期內本集團耐火材料整體業務的毛利率上升至38%。銷售量方面，本期共售出一般耐火材料及高溫陶瓷約40,000噸，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8%。其中高溫陶瓷約佔三分之一。另外，本期亦售出約10,500噸電熔鎂砂。

市場方面仍以中國市場為主。計入內銷的鎂砂業務後，中國市場約佔整體耐火材料業務銷售總額的80%。餘下的主要出口至日本。

### 展望

於本年二月，本集團與全球最大綜合企業集團之一的美國通用電器集團訂立策略聯盟協議。透過該協議，通用電器將大量增加給予本集團的訂單，訂購更多不同種類的稀土產品，更為本集團稀土深加工業務提供技術支援，協助本集團拓展稀土產品的應用範疇及規模。

另外，本集團將繼續對稀土深加工產品如汽車廢氣處理催化劑的調研，希望繼熒光材料及拋光材料後能有新應用產品推出市場。本集團亦將繼續研究稀土礦山資源的投資機會，務求早日形成縱向產業鏈。

耐火材料業務方面，除加強現有業務的投入與發展外，本集團將利用去年末收購蘇海鎂礦機遇，切入中國遼寧省豐富的鎂礦資源優勢，在電熔鎂砂業務的基礎上再發展高純鎂砂業務。該項目將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展開，預算總投資額約為四至五億港元，將以兩年完成項目建設。項目完成後將能為本集團的耐火材料業務提供穩定的原料供應，有助控制成本外，更為本集團多增一項收入來源。

### 股份配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進行了一項資金籌集活動。於三至四月期間，本公司以每股售價1.38港元配售了197,390,000股新增股份。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至1,184,343,059股，公眾流通量增加至49%以上。扣除費用後本集團共籌集了約264,12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473,247,000港元，其中約108,416,000港元的存款已抵押作為業務擔保及銀行信貸額。透過抵押存款，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得了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95,000,000元，該貸款須於本年末前償還。本集團無或然負債。流動資產淨額增加至1,007,540,000港元。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上升至約12%。

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的外匯或息率風險。除上述之抵押存款外，本集團並無資產已被抵押。

###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員工約1,600人，為員工提供完善的薪酬及福利制度。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計約為11,901,000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中期股息將派發予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或以前派發。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處理股份轉讓事宜。如欲獲得上述所宣佈派發之二零零六年度中期股息，各股東必須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室，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購股權計劃

因應上市規則第17章之修訂，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及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於舊計劃終止時，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舊計劃於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生效以使根據舊計劃已授出而於其終止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可行使。根據舊計劃之條文，該等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予以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按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被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持有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持有
員工				
合計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三日	1.10港元	1,500,000	1,500,000

授出之購股權之可行使期為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六日，唯授出之購股權之50%不可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前行使。本期間內，並無購股權被授出、行使、取消或失效。

## 董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載，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其關聯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股份權益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蔣泉龍	配偶之權益／ 受控公司之權益	594,400,000 (附註)	50.19%
錢元英	信託之成立人	594,400,000 (附註)	50.19%
黃春華	實益擁有人	2,268,000	0.19%

附註：該等股份乃透過YY Holdings Limited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Y Trust的受託人YYT Limited所持有，而受益人為蔣泉龍先生的配偶錢元英女士及其子女全資擁有的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錢元英女士為YY Trust的成立人。蔣泉龍先生為YY Holdings Limited的唯一董事。

## 2. 於相聯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股本權益

### (a) 新威稀土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該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該股份類別的百分比
蔣泉龍	實益擁有人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7,000,000股	70%
錢元英	實益擁有人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3,000,000股	30%

### (b) 宜興新威利成稀土有限公司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股本權益百分比
蔣泉龍	受控公司之權益	5%

附註：該等權益乃透過宜興新威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該中國企業由蔣泉龍先生擁有90%權益，餘下的10%權益由其子持有。蔣先生亦為該企業的法定代表人。

(c) *Y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該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該股份類別的百分比
錢元英	信託之成立人	普通股份1股	100%
錢元英	信託之成立人	優先股份25,000股	100%
蔣泉龍	受控公司之權益	普通股份1股	100%
蔣泉龍	受控公司之權益	優先股份25,000股	100%

附註：YY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Y Trust的受託人YYT Limited所持有，而其受益人為蔣泉龍先生的配偶錢元英女士及其子女全資擁有的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錢元英女士為YY Trust的成立人。蔣泉龍先生為YYT Limited的唯一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載，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關聯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持有或被視為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